

宁夏公安全面优化服务保障措施 护航“塞上江南”文旅高质量发展

□ 本报记者 申 东
□ 本报通讯员 马继宏

银川马拉松赛,2.8万名选手奔跑在“塞上江南”终点线前,选手们举着手机记录下“贺兰晴雪”与“黄河金岸”交织的壮美。这场赛事的流畅运转背后,是3000余名公安民辅警与治保队员织就的安全防护网。

“文旅产业不仅能推动消费升级和经济增长,也是展现宁夏良好形象的重要窗口。”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安厅治安总队队长高军近日接受《法治日报》记者采访时说,公安机关要深刻认识到加强和改进大型活动安全管理对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维护社会安全稳定的重要意义,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

任感,为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筑牢安全屏障。

从第五届中国(宁夏)国际葡萄酒文化旅游博览会到银川马拉松赛,今年以来,宁夏已举办大型活动104场次,接待观众超60万人次,各项大型活动实现安全事故零发生、主办方反馈零差评的目标。

一项项亮眼数据、一次次圆满收官的背后,是宁夏公安倾力优化大型活动安全服务保障工作,护航全区经济高质量发展交出的“平安答卷”。

今年4月,宁夏公安厅修订《公安机关大型群众性活动治安管理工作办法》,“我们结合自治区党委、政府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要求,对大型群众性活动许可流程提出推进网

上申请、放宽时限要求,压缩审批时限,合并同类许可,指导申请许可5项具体优化措施。通过一次性告知、指导风险评估,提升场馆安全保障能力、加强科技应用等工作意见,改进安全管理模式。”高军介绍说。

“按照先前的规定要求,以贺兰山体育场为例,除去灯光棚、调音台、主副通道、座椅前后间距等,内场草坪可用面积最大容纳量不足5000人,导致承办方盈利收入较低甚至亏损,严重影响演唱会承办积极性。新修订的办法一大亮点是在活动人数核定方面,取消了原来对设临时座位的场馆座位占地面积、安全通道宽度等规定要求,参照《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相关规定进行综合考量设置。”高军说。

5月31日,“爱尚银川|2025演唱会”现场,贺兰山体育场变成歌声的海洋。

作为宁夏近10年来举办的首场大型演唱会,又恰逢端午小长假,这场备受瞩目的演唱会,成为宁夏公安做好大型活动安全管理工作的一次检验。

“这里的围栏必须加固,人流量大时容易形成挤压,应急通道标识再醒目些,舞台周边的临时照明线路一定要做好防护措施,避免因线路老化、破损引发安全事故。”演唱会前半个月,银川市公安局西夏分局治安大队大队长尹洪见带着安保方案和行业主管部门联合踏勘活动现场,手中的笔记本上密密麻麻记录着待整改细节。

下转第二版

法治时评

□ 林楠特

勿把交通安全统筹当保险

近年来,机动车车主被误导购买“交通安全统筹险”的案例屡见不鲜。近日,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公安部办公厅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规范交通安全统筹有关事项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明确各相关主体不得将机动车统筹、交通安全统筹等宣传为保险。中国保险行业协会日前也发布了相关风险提示。

交通安全统筹并非保险。根据我国法律,保险业务有严格的准入门槛和监管要求,保险公司需要具备充足的偿付能力、完善的风险管控体系,并接受严格监管以保障投保人的合法权益。而交通安全统筹是企业内部的一种非经营性行为,显然不具备保险的法律属性和监管约束。那些以“××机动车安全互助”“交通安全统筹”为名,与不属于运输企业内部的普通车主、社会大众签订安全统筹业务合同的行为,均不合规。对外销售交通安全统筹属于违法违规行为,既扰乱市场秩序,又侵害消费者权益。

此次《通知》进一步明确了交通安全统筹的属性定位,强调任何机构不得面向不特定车辆开展业务;企业、个体工商户名称和经营范围中不得包含“交通安全统筹”等内容,这能让公众更清晰认识交通安全统筹业务,避免被误导。《通知》还要求依法严厉打击假借交通安全统筹名义实施的各类犯罪行为,进一步规范治理保险中介市场,严厉打击销售误导等违规行为,有助于督促引导相关主体规范经营,有效遏制“统筹”变“保险”乱象。

规范交通安全统筹业务开展,事关交通运输企业和从业人员合法权益。相信随着监管体系的持续完善与行业自律的深化强化,不仅能推动交通安全统筹更好发挥抗风险作用,更能通过厘清市场边界,规范经营行为,在保障运输企业及从业人员合法权益的同时,净化整个车辆风险保障市场生态,让广大公众的安全感不断增强。



为进一步筑牢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屏障,近日,内蒙古自治区丰镇市人民检察院联合市委社会工作部开展“携手关爱 共护未来”检察开放日活动。图为检察干警通过转盘游戏,向学生讲解法律知识。

送审前评估机制为立法项目“把脉问诊”

甘肃司法厅确保每部法规规章立得住行得通真管用

□ 本报记者 周文馨 赵志锋

7月8日,甘肃省司法厅邀请省政府法律顾问和省人大常委会法工委相关负责同志对省农业农村厅起草完成并拟提交省政府审查的《甘肃省农村集体资产管理条例(草案)》(以下简称《条例》)进行送审前评估。

会上,与会专家围绕《条例》出台时机、草案拟定主要制度措施的可行性,实施条件、预期效果及文本整体质量等方面,展

开了全面深入的评估论证。专家们充分肯定了《条例》制定的必要性及出台时机,同时也从不同角度指出草案在合法性、操作性、针对性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并提出了进一步修改完善的具体建议。

这一场会议,正是甘肃省司法厅创新构建的立法项目送审前评估机制的生动实践。近年来,省司法厅以提升立法质效为目标,创新构建科学规范的立法项目送审前评估机制,为立法项目“把脉问诊”,确保每部法规规章立得住、行得通、真管用,为

全省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法治保障。

创新机制提升法规起草质量

2024年3月1日,新修订的《甘肃省政府立法程序规定》(以下简称《规定》)颁布,其中首次将送审前评估作为立法必经环节,专门制定工作规则,明确评估范围、标准和流程。

《规定》明确,地方性法规草案、政府规章草案起草完成后,由起草责任单位提请省政府司法行政部门组织开展送审前评估。

下转第三版

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

□ 本报记者 王家梁

“以前环保、消防部门各有各的检查标准,车间排风系统改了又改还是不达标。现在好了,联合检查时两部门现场协商出统一标准,我们一次整改到位,再也不用来回折腾。”贵州省遵义市某酒类企业负责人王志明提起执法检查的变化,难掩欣喜之情。

近日,《法治日报》记者跟随司法部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第十一督导组在贵州走访时发现,专项行动开展以来,贵州坚持高位推动、问题导向,将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作为优化营商环境的“关键一招”,通过建机制、查问题、优方式、强监督,推动涉企执法更规范、企业负担更轻盈、发展环境更优质。

截至2025年6月底,入企入户检查次数较去年同期减少5.8万余次,集中纠正行政执法突出问题942个,各类市场主体总数达473.17万家,较2024年年底增加9.36万家,专项行动取得显著成效。

高位统筹聚合力 线索排查无死角

“专项行动不是‘一阵风’,要从省委、省政府层面抓统筹、建机制,让规范执法成为常态。”贵州省司法厅相关负责人介绍,贵州将“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执法,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纳入省委常委会调研式推进重点工作,省政府主要领导多次专题研究,分管副省长每月跟踪调度,还将专项行动成效纳入全省年度综合绩效考核,形成了“省级统筹、市县主抓、部门协同”的工作格局。

为精准揪出执法痛点,贵州构建了全方位、多层次的问题线索排查网。省、市、县三级同步发布线索征集公告,在政务大厅、交通枢纽等场所滚动播放宣传视频,让企业“线索随手机能报,问题一键直达”。

在毕节市,当地司法局创新“12345”工作模式,通过“抓一个统筹、聚焦两个重点、突出三项工作、紧盯四类问题、建好五本台账”,推动线索排查落地见效。仅6月前半个月,就排查出涉企执法问题198个,其中乱收费、乱罚款等突出问题141个,均已纳入台账推动整改。

贵阳市则通过“线上+线下”联动拓宽线索渠道。市司法局深入产业园,企业开展“面对面”座谈,发放《涉企行政执法问题线索摸排表》,针对出租车、网约车驾驶员反映的“如厕临时停被罚”问题,迅速联合公安交管、综合执法部门调研,最终在全市设置137处如厕临时停车位、1240个车位,既解决了驾驶员“如厕难”,又化解了执法矛盾,成为“执法为民”的生动实践。

规范检查减负担 执法扰民降下来

“曾经在4个月内,省、市、县三级农业农村部门来我们场检查了6次,光准备材料就忙得团团转。”回忆起此前的经历,凤冈县乾坤屠宰场负责人仍有感触。如今,这样的情况已大幅减少——遵义市农业农村局制定《联合检查计划表》,推动市县两级“合并检查”。

贵州把规范涉企检查作为专项行动的“重头戏”,通过“压减频次、合并检查,统一标准”,让“无事不扰”成为常态。全省推行“综合查一次”机制,市县两级形成联合检查计划,市场监管、生态环境等领域联合“双随机”抽查占比显著提升;推广“扫码入企”系统,执法人员入企前需扫码登记,系统自动核验检查权限,记录检查内容,从源头避免随意检查、重复检查。

在分类监管方面,各地探索“白名单”制度。毕节市七星关区应急管理局对10家重点企业实行分级管理,对信用良好的企业减少检查频次;赫章县整合25个部门的28项检查事项,实现“一次检查、多项覆盖”。

下转第七版

新疆推动机制改革最大限度利企便民

本报讯 记者潘从武 “各地各部门要扭住关键,以点带面,系统推进自治区行政权力下放工作走深走实,最大限度利企便民,不断提升企业和群众的获得感、满意度。”近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召开推动行政权力下放动员部署会议,对推动自治区行政权力下放工作进行安排。自治区党委副书记、自治区主席艾尔肯·吐尼亚孜出席会议并讲话。

会议指出,行政权力下放是推进行政管理体制改革、转变政府职能、提高政府行政效能的重要内容,是突破体制机制障碍、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举措,是新疆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的重要抓手。自治区各有关部门要全面细致梳理权力事项清单,推动更多关联性强、含金量高的事项下放,让基层有更多自主权。要坚持解放思想,应放尽放,针对问题及时会商,要加强沟通对接,坚持统一部署、统一推进,坚决防止因放权形成各种封闭小

市场,自我小循环。要梳理堵点难点,深入细致调研,及时听取企业和群众意见,着力解决一批企业和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

会议强调,各部门要不等不靠,不观望,对地州市、县市区抓紧启动培训,提升权力事项下放后的管理运行质效。要把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和数字政府建设统筹结合起来,在事项标准化、数据标准化上继续下功夫,切实推动数据共享。要坚持数据赋能,扎实推进“一网通办”,深化线上线下融合,努力实现办事方式多元化、办事流程最优化、办事材料最简化。

会议指出,各地州市要严格落实“应接尽接”,主动做好权力调整后的承接准备、流程优化和规范运行。要健全长效机制,推动简政放权工作常态化、长效化。要研究制定科学合理的评价指标体系,及时开展评估和督查。要及时总结行之有效的经验做法,推动“一地创新,多地复用”。

驻村帮扶绘就乡村振兴“警”色

唐山公安驻村工作队多措并举促发展

□ 本报记者 李雯

夏日的河北省唐山市乐亭县向阳坨村,绿树成荫,瓜果飘香。平坦的村道旁,新安装的太阳能路灯笔直挺立;文化广场上,孩子们追逐嬉戏,老人闲话家常……一幅生机勃勃的乡村振兴图景正徐徐展开。自唐山市公安局帮扶工作队入驻以来,向阳坨的村风村貌正悄然发生着美丽蜕变。

2023年6月,唐山市公安局选派工作队到向阳坨村开展为期两年的乡村振兴驻村帮扶工作。驻村工作队紧盯帮扶工作主要职责,积极探索公安工作与乡村振兴有机融合新路径。在夯基础、补短板、办实事等方面下功夫,采取一系列有力有效举措,为向阳坨村全面振兴贡献公安力量。

筑牢振兴根基

驻村伊始,工作队迅速摆正位置,扑下身子,融入乡村。他们第一时间与村“两委”干部、全体党员和村民代表召开碰头会,详细了解村情概况。组织开展“百日村情民意大调研”和党员干部联系服务群众“七个到户”走访慰问行动,对困难群体、重病群众、致富带头人、乡贤能人实行“四必访”,着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为解决村委会办公场所设施老化、房屋陈旧等问题,驻村工作队与村“两委”干部着手实施村址整治工程,高标准建成便民服务大厅、党员活动室、村民阅览室等建筑,并对院落进行重新规划。村址改造后实现了决策议事、党员活动、便民服务、教育培训等多项

功能叠加,进一步提升了基层党组织服务水平。

乡村振兴,产业是关键。面对村集体收入薄弱等困境,驻村工作队组织村“两委”干部、致富带头人等10余人赴乡村振兴先进乡镇观摩学习。回村后,共同研究制定向阳坨三年乡村振兴发展规划,研究集体经济发展措施,并确定一、二、三产业多元发展战略,发展规模化种植、家庭养殖、家庭网作坊、临街门市经营等项目,切实增加农民收入。

“乡村振兴既要‘富口袋’,更要‘富脑袋’。”驻村第一书记、工作队队长杨永剑说。2024年9月,他带领村“两委”干部和党员代表赴河南红旗渠实地学习,并鼓励红旗渠不畏艰难、团结协作的精神融入日常工作与生活。

下转第二版

“法徽红”融入“综治蓝”

福建福鼎法院绘就基层社会治理新“枫”景

□ 本报记者 王 莹
□ 本报通讯员 夏招城

“上午刚调解完,下午就拿到了法院裁定书,我们不用两头跑,真方便。”日前,福建省福鼎市人民法院快速化解3起民间借贷纠纷。法官主动“沉下去”,解纷效能提上来,人民群众更受益,福鼎法院紧扣这一主线,选派1名资深法官、1名书记员和3名调解员常驻福鼎市综治中心,设立法官工作室和速裁法庭,将“法徽红”的专业严谨与“综治蓝”的多元共治有机结合,打造矛盾多元化解、调解协议确认、简案速裁快审三位一体工作机制。

“过去,法院与综治中心因办公场所分散,存在‘调解在前端,裁判在后端’的衔接断层。”福鼎市人民法院院长吴杏良告诉《法治

日报》记者,“如今,法官工作室、速裁法庭与人民调解、信访接待等功能区同场所办公,构建起前端预防、中端化解、末端兜底的全链条解纷体系,群众进门即可享受‘调解员现场疏导+法官法律指导+速裁快审’的全流程服务,真正实现‘进一扇门、解千般结’。”

老林是某公司的车间工人,工作中不慎被机器轧伤致五级伤残,公司以效益不好为由拒绝赔偿。仲裁过程中,老林了解到公司正着手变卖生产设备。

“公司要是把机器卖了,我的赔偿款就着落了。”老林十分担忧,向劳动仲裁委申请了财产保全。

法官团队了解到这一线索,迅速对老林的情况进行核实,并在24小时内作出财产保全裁定,缓解了老林的焦虑。最终,这起劳动

争议引发的纠纷实现“零诉讼”化解。

针对传统解纷中“部门各自为战,程序空转低效”的痛点,福鼎法院推动建立“三破机制”:打破部门壁垒,与仲裁院、行业调解组织建立“法官+调解员”搭档模式;破解程序空转,对劳动争议、物业纠纷等案件实行“调解+司法确认”链条化办理;破除执行隐患,做好裁审衔接和诉前保全工作,降低财产转移风险。

2024年以来,福鼎法院通过调解平台委派案件3477件,成功化解2971件,成功率85.45%;向10个专业调解组织委派案件1393件,成功化解1309件,成功率达93.97%。

化解矛盾纠纷,更多的功夫还在案外。福鼎法院推行“司法建议+协同共治”模式,从个案“跳出来”,敏锐洞察案件背后的行业共性问题 and 治理薄弱点,

下转第二版

靶向整治执法痛点 精细服务优化环境

贵州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为市场主体添活力增信心